

2024 全國高中職教保創意說演故事競賽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名稱：2024 全國高中職教保創意說演故事競賽。

二、活動宗旨：

1. 鼓勵高中職學生參加競賽，提升教保專業能力與學習成效。
2. 提升高中職學生說演故事能力，增廣多元和創意的表演形式。
3. 透過比賽，鼓勵各校師生展現創意，互相觀摩學習，促進校際交流。
4. 學生經由分工合作、團體搭配，學習與同伴之間的協調與問題解決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幼兒保育系

四、比賽日期：2024 年 3 月 22 日（五）。

五、比賽地點：南臺科技大學 T 棟 0004 教室。

六、參賽資格：

1. 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（報名時請檢附學生證影本）。
2. 每位學生限報名一隊，且不得重複組隊報名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本競賽分成初賽及決賽二階段進行

(1) 初賽：依據初賽評分標準，由評審採用書面劇本評選方式，選出至多 12 支隊伍晉級決賽。

(2) 決賽：經初賽評比晉級決賽之隊伍，依據決賽評分標準，由評審於表演現場進行評選，選出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各 1 組及佳作若干。

■決賽當天報到時，須提供演出人員身分證明文件(身分證/學生證/健保卡)，以便查驗。

2. 活動時間：

初賽(劇本審查)報名：113 年 3 月 1 日（五）截止。

決賽入選公告日期：預計 113 年 3 月 8 日（五）公告。

決賽日期：113 年 3 月 22 日（五） 現場競賽。

3. 報名方式：

- (1) 參賽隊伍請備妥下列參賽資料：報名表、書面劇本(請用電腦打字、授權同意書、保險名單等四項資料，於 3 月 1 日先行傳送所有資料電子檔至 child@stust.edu.tw，方便審查。並請列印所有參賽資料，郵寄至南臺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（71005 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），信件郵戳為憑。
- (2) 報名資料信封請註明：報名比賽：2024 全國高中職教保創意說演故事競賽（參賽隊伍名稱）。主辦單位於收到報名資料後，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告知，並公告於主辦單位系網（<http://childcare.stust.edu.tw/>）

4. 比賽辦法(請務必詳細閱讀)：

- (1) 每一團隊參賽人員以至多 5 人為限(含負責播放 Power Point 及操控音樂者)。
- (2) 報名比賽者，報名截止後不得任意更換；除偶發及不可抗拒之因素，需檢附文件證明經承辦單位同意後，始可更換。

- (3) 各隊伍表演內容須依報名繳交之劇本內容進行演出，不得要求更改。
- (4) 以「性別平等」為主軸，自行創作一則 8 分鐘以內之故事；以創意說演方式呈現。
- (5) 說演故事設計內容請以「2-8 歲兒童」為觀賞對象來設計並呈現。
- (6) 可以自行搭配使用道具及背景音樂。比賽場地不提供換場(升降幕)或打燈光之設備。
- (7) 進退場及準備道具時間 2 分鐘，實際比賽表演時間 8 分鐘。時間至 7 分鐘提示音 1 聲(準備結束)，8 分鐘到，按鈴 2 聲後請立即結束。
- (8) 比賽當天各團隊說演相關檔案及道具，請於比賽當天，親自帶至會場。
- (9) 在表演中若需要協助，由該隊伍自行派人員(限報名參賽名單內)協助操控道具或影音設備。
- (10) 為了節省時間，請一律使用會場準備之電腦設備。

八、評分方式：

1. 初賽成績評分標準

評分細項	百分比
與主題「性別平等」契合度	40%
教育意涵	30%
故事架構及整體流暢性	30%

2. 決賽評分標準（現場表演）

評分細項	百分比
符合競賽主題	10%
整體表現涵舞台呈現	30%
適齡度	20%
整體創意	20%
劇本	20%

九、評審委員：三位(由主辦單位邀請產業或學界專家擔任)。

十、獎勵辦法：

1. 第一名：頒發獎狀及獎金 8,000 元。
2. 第二名：頒發獎狀及獎金 5,000 元。
3. 第三名：頒發獎狀及獎金 3,000 元。
4. 佳作獎(若干組)：頒發獎狀及獎金 1,000 元。

十一、其他比賽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不得有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令之情事。如有違反，除自負法律上責任外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並追還其所受之獎金。
2. 決賽演出時，請注意所使用之背景音樂及音效的版權。
3. 報名表須確實填寫，不得冒名參賽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已領取之獎狀及獎金。
4. 劇本內容若涉及抄襲他人作品、侵害他人著作權，將取消參賽或獲獎資格。
5. 本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最後修改之權利。
6. 本比賽相關資訊將即時公告於主辦單位網頁
(<http://childcare.stust.edu.tw>)。
7. 若有爭議，須於比賽期間向大會提出申訴，由評審委員團會議之決議為主。